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2019 年因日常经营需要，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新能源”）拟与关联方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发新能源”）、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发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971.12 万元。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9 年度华源新能源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19 年预计发生额 (人民币万元)	2018 年度发生额 (人民币万元)	截止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人民币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市场价	54,270.00	917.57	12,203.68	-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振武）	EPC 工程	市场价	7,500.00	223.80	491.47	-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榆林）	EPC 工程	市场价	16,371.39	385.43	245.55	-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EPC 工程	市场价	4,080.00	2219.32	463.09	-
	小计	-	-	82,221.39	3,746.12	13,403.79	-
向关联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人提供 劳务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00	37.50	150.00	-
	小计	-	-	900.00	225.00	900.00	-
合计			--	83,121.39	3,971.12	14,303.79	-

注：表中数据为含税金额

3、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合同金额（人民币万元）	2018 年预计发生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54,270.00	18,080.00	12,203.68	19.14%	-32.50%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振武）	EPC 工程收入	7,500.00	5,417.71	491.47	0.77%	-90.93%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锦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58,128.60	5,231.56	1,517.16	2.38%	-71.00%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榆林）	EPC 工程收入	16,371.39	9,115.15	245.55	0.39%	-97.31%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4,080.00	2,580.37	463.09	0.73%	-82.05%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襄汾县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14,100.00	13,000.00	1,689.78	2.65%	-87.00%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海原县振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32,500.00	32,500.00	15,597.20	24.46%	-52.01%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45,000.00	45,000.00	18,773.39	29.44%	-58.28%	2018 年 2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0	0	154.43	0.24%	-	-
	康保县中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9,750.00	9,750.00	0.00	0.00%	-10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小计	-	241,699.99	140,674.79	51,135.75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江苏吉阳电力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300.00	300.00	300.00	0.47%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50.00	150.00	150.00	0.24%	0.00%	2018年2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8-014
	小计	-	1,200.00	1,200.00	1,200.00	-	-	-
	合计	-	242,899.99	141,874.79	52,335.75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原因如下： (1) 由于2018年国家出台了《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8〕823号)，对地面大型电站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因此暂停了部分新项目的建设(如海原、襄汾、康保等项目)；(2) 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整对关联方资金流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因此对已经建设的部分项目调整了工作量，以减少因关联交易导致的对上市公司现金流的影响(如虞城、振武、榆林等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华源新能源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579483290U

(3) 住所：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九牛路 30 号

(4) 法定代表人：陆蓉

(5) 注册资本：42,564.092 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电器设备制造、研发、销售；自适应跟踪日系统及支架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安装；光伏系统产品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承装、承修电力设施（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五级）、电力工程项目投资、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及相关产品采购和销售；国外电力工程承包；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华源新能源 100%的股权。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万元)	股权结构	住所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411425098364055N	查正发	18,150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55%，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7.245%	虞城县张集镇政府院内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3401236928477625	查正友	37,600	查正发持有该公司 20.20%的股权、汪陈德持有该公司 47.87%的股权、查进持有该公司 31.91%的股权。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 316 号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91371521MA3CRNY18H	查伟	500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郭屯乡曹庄村西首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913208300676178144	查正发	4,000	振发新能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盱眙县桂五镇星星居委会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320831313984813N	查伟	4,000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金湖县戴楼镇红岭村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340400MA2MUE1X98	查正发	3,200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淮南市潘集区芦集镇政府大院内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11426395749904E	查正发	5,400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夏邑县火店镇政府院内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11121MA3X80ND96	查正发	4,000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舞阳县姜店乡政府院内

2、关联关系说明

振发能源集团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查正发为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第 10.1.3 条第（四）款和第 10.1.5 条第（一）款规定，振发能源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查正发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查正发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查正发持有振发新能源 20.21%的股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第 10.1.3 条第（五）款规定，振发新能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出现短期现金短缺现象；由于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是以前年度签订的合同未履行部分，如不继续履行完毕，这些项目将影响双方正常的竣工决算。考虑到关联方因国家电价补贴拖欠导致资金短缺无法按时结算，因此其无法履约的风险较小。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华源新能源将与振发新能源、振发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销售类（包括：工程总承包、工程施工、电站运维等）的关联交易。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或者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本次交易也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预计在今后生产经营中，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但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拟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是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于正常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或者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